

新形势下加强禁毒宣传的几点思考

左玮娜

严重摧残人类健康,危害民族素质,助长暴力犯罪,阻碍社会发展和人类进步……经过多年不懈的宣传,毒品的危害已经广为人知。然而,当前,受境内外多种因素影响,我国毒品问题依然在打击中发展,在治理中蔓延,严峻复杂的毒情形势尚未根本改变。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公布的数据显示,截至2013年底,全国累计登记吸毒人员共247.5万名,同比上升18%。滥用毒品引发的治安刑事案件逐渐增多,“毒驾”导致肇事肇祸频发,严重危害公共安全。

更加值得注意的是,随着禁毒斗争的推进,区域毒品形势也发生了新的变化,“金三角”毒品渗透、毒品滥用持续加剧,我国面临着海洛因复吸率高、合成毒品快速蔓延的双重压力。在上述247.5万名吸毒人员中,滥用海洛因人员132.6万名,占吸毒人员总数的53.6%;滥用合成毒品人员108.4万名,占比43.8%。一项统计表明,吸食海洛因戒毒出所人员一个月内复吸的占54.8%,一年内复吸的占88.2%。冰毒滥用人数量增长迅猛,滥用冰毒(含片剂)人员84.7万名,同比上升42.1%。

严峻的形势下,加强宣传教育的重要性更加凸显出来,急切需要依托各类媒体的一系列宣传,引导人们珍爱生命,远离毒品,为深入推进禁毒人民战争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尤其是对涉世未深、更容易受到诱惑的青少年而言,更需要媒体尽心竭力宣传毒品的巨大危害,使他们对毒品保持足够的警惕。

一、禁毒宣传持续加强

近年来,面对严峻复杂的毒情形势,我国禁毒宣传持续加强,宣传覆盖面不断扩大。中央和地方各级媒体充分利用“6·1”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》实施纪念日、“6·3”虎门销烟纪念日和“6·26”国际禁毒日等时间节点,组织实施了一系列禁毒宣传教育活动。2005年,国家禁毒办、中宣部等11家单位联合制定《全民禁毒教育实施意见》。2010年,国家禁毒办、中宣部、中央外宣办等18个部门联合下发《关于深化全民禁毒宣传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》,

将每年的6月定为“全民禁毒宣传月”。

(一) 中央媒体集中报道显现规模效应

2013年,国家禁毒办会同中宣部、国新办和公安部新闻中心,统筹引导中央媒体宣传报道禁毒工作,实时播放禁毒公益广告,保证了禁毒新闻宣传的规模和效果。“全民禁毒宣传月”期间,中央新闻媒体刊播(转载)禁毒新闻、制作禁毒专题节目22万条(次)。

中央媒体紧紧围绕禁毒中心工作,就“扫毒害、保平安”严打整治专项行动、“肃毒害、创平安”禁毒百日攻坚会战、中老缅泰四国“平安航道”联合扫毒行动、打击互联网涉毒违法犯罪专项行动、海峡两岸首次海上联合缉毒行动等,组织大规模集中新闻宣传,多次掀起禁毒宣传高潮。

新浪网、人民网、新华网分别就“平安中国·公安禁毒在行动”、当前禁毒工作、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等话题组织开展系列访谈14场,相关页面点击量累计近7500万人次。

(二) 地方媒体报道助力活动品牌塑造

各地禁毒部门因地制宜,组织开展了一系列追求丰富性、互动性、参与度、感染力的地方性禁毒宣传教育品牌活动,地方媒体积极参与报道,增强了活动品牌在公众间的影响力。

安徽、重庆、云南、陕西的禁毒、民政和邮政部门对物流寄递行业从业人员进行禁毒培训,北京举办农民工子弟学校少年儿童禁毒创意绘画大赛,天津举办禁毒公益视频创意大赛,甘肃开展“千名领导到千所学校”讲授毒品预防教育课活动,经过媒体的报道推动,有效提升了公众对禁毒工作的认知。

媒体直接参与“禁毒黑龙江行”巡回宣传、辽宁“梦想在前,路在脚下”大型禁毒宣传、“美丽海南·拒绝毒品”系列宣传、四川“护航——青春无毒,中国梦”宣传活动,主题一致、时段统一、上下联动、注重传承,共同促成了地方性禁毒品牌活动的良性驱动力。

二、拓展宣传平台,创新方式方法

最大限度地遏制毒品问题蔓延扩散,最大限度

地减少毒品社会危害,需要最大限度地扩大宣传教育的覆盖面,最大限度地提升宣传教育的社会效果。处在不断变化的毒情形势下,还有日新月异的信息传播环境中,禁毒宣传无论是扩大覆盖还是提升效果,都需要拓展宣传平台,创新方式方法,需要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齐头并进,共同为毒情形势的好转贡献力量。

(一) 拓展平台,扩大阵容,促使禁毒宣传常态化

近年来,各路综合性和专业性媒体加强禁毒宣传,公众对禁毒工作的认知度得到提升,“珍爱生命,远离毒品”的观念日益深入人心。然而,与此同时,禁毒宣传也存在时段集中、版面集中、形式单一等不足。遏制毒品扩散,需要禁毒宣传拓展平台,扩大阵容,打造专业性强、内容和手段丰富的禁毒宣传教育主渠道主阵地,促使禁毒宣传常态化。

为此,在公安部和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支持下,民政部主管的中国社会报在原有《禁毒周刊》的基础上,定于2014年6月创刊发行《中国禁毒报》。该报以打造禁毒宣传教育主阵地为使命,将围绕国家禁毒中心工作,力争进家庭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娱乐场所等,充分发挥名人的宣传和示范效应,带动更多人关注和支持禁毒事业,努力营造禁毒人民战争的浓厚舆论氛围。

(二) 追求可读性,在潜移默化中宣传教育

宣传教育不是简单说教,入脑入心的传播效果要通过贴近实际、贴近生活、贴近群众的传播手段来实现。小到一篇报道,大至一份报纸,只有具备了较强的可读性,才能持久地吸引读者关注,达到宣传初衷。

有了“好读”,才有“广泛地读”。要引导人们珍爱生命,远离毒品,必须以他们乐于接受的方式进行。在内容取舍上,可以多采集各地鲜活生动的禁毒素材,通过故事性、科普性强的案例报道、经验推广、吸毒戒毒者的现身说法、禁毒文学作品的连载等吸引越来越多的读者;在形态选择上,如果是平面媒体,则要扬长避短,适应读图时代的需求,多刊发富有冲击力和震撼性的图片,以直观的力量去感染读者,在潜移默化中起到宣传教育的作用。

(三) 创新方式方法,借助新兴媒体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

面对吸毒人群的低龄化趋势,将青少年作为禁毒宣传教育的重点对象群体已经成为各方的共识。

2013年的禁毒宣传教育,其主题即为“青少年和合成毒品”。而提升对这一特定人群的禁毒宣传效果,就必须紧密结合他们获取信息、反馈社会的特点、习惯等,策划实施活动。

在已有的实践中,2013年,媒体广泛报道国家禁毒办组织举办的具有趣味性、互动性的“全国禁毒动漫大奖赛”和“全国禁毒宣传教育大奖赛”,吸引了广大青少年尤其是在校师生的参与,征集青少年喜闻乐见的漫画、Flash动画等作品近千件。全国各大视频网站播映合成毒品危害警示教育片《与死神共舞》,累计点击次数已突破2亿人次。

当下,网络、手机等新媒体风行,微博、微信等平台用户众多,以信息传播技术的更新速度,今后还会不断出现新的社交平台,而青少年正是活跃在这些平台上的人群。因此,今后继续加强对青少年的禁毒宣传教育,必然要求传播主体熟悉新媒体、新平台的传播特性,并且善于利用这些传播手段,多开展互动性强的活动,以期引起青少年的共鸣,取得青少年对禁毒工作的内心认同。

(作者系民政部中国社会报社记者)